

宜春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文广新旅复字〔2021〕3号

(办理情况标记) (A1)

(是否公开标记) (同意对外公开)

关于市四届人大七次会议 第109号建议答复的函

彭东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要求将化成岩及周边整合打包成精品文旅项目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彭代表对化成岩区域的人文、地理、资源特点如数家珍，就如何策应宜春市委、市政府“宜居、宜业、宜游”这一中心城市发展重心，把化成街区的各类资源整合，让中心城区增添一道标杆性文旅街区风景的建议，具有较强的指导和实践意义。我市在制定《宜春“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之中，提出了“把宜春打造成为江西省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样板区、全国一流国际

知名的健康养生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和文化特色鲜明的国家级旅游休闲城市”的目标定位，并着重构建宜春城市文化旅游为核心的引领作用。化成街道作为中心城区核心区域，是实现城市旅游发展的有力支撑，必须进一步加强城市旅游配套服务建设，以打造旅游目的地的思维，布局足够的“引客要点”、“迎客要素”和“留客业态”，辖区发展布局与《宜春“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相结合，作为增强中心城区旅游吸引力，擦亮城市品牌的重点展示区域，打造城市旅游核心载体。

结合您的建议，我们下一步工作计划如下：

一是以袁州古城、宜春禅博园、化成岩、宜春文化创意产业园为抓手打造文化体验游，集中展示宜春历史文化、禅宗文化、月亮文化等优秀传统文化，丰富文化深度体验产品，创新数字博物馆、数字非遗馆等数字文化产品，做优月亮文化节等节庆活动，研究宜春八景与袁州古城建设相融合，与打造中心城区新的旅游亮点结合起来，做强文化城。

二是以华强方特“熊出没”主题乐园、宜春文化旅游美食街区为抓手打造休闲娱乐游，化成街道常住人口有6万余人，下一步要挖掘一批“烟火”经济、传统小店向品牌化、规模化转型，打造宜春版的“超级文和友”，做优休闲城。

三是以秀江夜游为重点，联动鼓楼商圈、夜市街区、沿江街区三大示范街区打造时尚月光游，引进深夜食堂、光影餐厅、夜间剧场、光影秀、光影博物馆等一批网红打卡业态。化成街道作

为沿江街区的一部分，下一步要衔接国土空间规划，统筹安排旅游发展空间和配套要素，结合商务部门共同研究培育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旅游休闲街区、特色文化街区等有潜力的消费聚集区，做靓月光城。

四是强化景城一体。加强中心城区与明月山的交通游线串联，打造一条文旅产业经济带，实现中心城区与明月山温泉风景名胜区的景城融合，强强联合，真正打造成全国闻名的“月亮之都”。化成街道可依托辖区内松江公园、湿地公园等生态资源基础，提升旅游休闲城市功能，进一步增强景城一体化建设。

最后，向您长期以来关心关注宜春文旅工作致以诚挚的感谢！并衷心希望今后一如既往热心支持宜春文旅工作，提出更多宝贵、中肯的意见和建议！

附件：市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联系人及电话：聂昆浩 3259259